

#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大成洞察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6月24日

### 重要提示

1. 大成洞察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25年5月13日证监许可【2025】1024号文予以注册。  
2. 本基金是契约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 本基金将自2025年7月1日至2025年7月22日,通过本公司的直销网点及其他代销机构的代销网点公开发售。  
5. 本基金销售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境外境外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6.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每位投资者只能开立一个本基金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以凭该基金账户在所有销售本基金的网点办理认购。投资者在开户当天即可进行认购,但若开户无效,认购申请也将同时无效。  
7. 投资者在申请开立基金账户时应指定一个银行账户为其结算账户(下称“基金交收账户”),用于该投资者的基金赎回、分红和退款等资金结算。该账户的户名应与投资者开立的基金账户名称相同。  
8. 募集期内,投资者需按销售机构规定的方式全额交付认购款项。认购以金额申请,单笔最低认购金额为1元。投资者在认购期内可多次认购基金份额,认购申请一经受理,不可撤销。

如本基金单个投资人累计认购的基金份额数达到或者超过基金总份额的50%,基金管理人可以采取比例认购等方式对个别投资者的认购申请进行限制。基金管理人接受某笔或者某些认购申请有可能导致投资者变相规避前述50%比例要求的,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该等全部或者部分认购申请。投资人认购的基金份额数以基金合同生效后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

9. 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在基金合同生效后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10. 对于T日交易时间内受理的认购申请,注册登记机构将在T+1日就申请的有效性进行确认。但对申请有效性的确认仅代表确实接受了投资者的认购申请,认购申请的确认应以注册登记机构在本基金募集结束后登记确认结果为准。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到各销售网点或以其规定的其他合法方式查询最终确认情况。投资者本人应主动查询认购申请的确认结果。

11. 本公司仅对本基金募集发售的有关事项和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阅读《大成洞察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12. 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及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将发布在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dcfund.com.cn)。投资者可以在相关网站下载业务申请表格或相关法律文件。

13. 代销机构代销本基金的城市名称、销售网点、联系方式以及开户和认购等具体事项,本基金份额发售公告未有说明的,请查阅代销机构的公告。

14. 募集期内,本公司可能新增代销机构,请留意近期本公司及各代销机构的公告或通知,或拨打本公司及各代销机构的客户服务电话咨询。

15. 本公司已开通了网上开户和认购服务,有关基金网上交易的具体业务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dcfund.com.cn)查询。

16. 投资者如有任何问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或代销机构的客服电话进行咨询。

17. 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各种具体情况对本次募集安排做适当调整,并予以公告。

18. 风险提示

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是一种长期投资工具,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降低投资单一证券所带来的个别风险。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投资者购买基金,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

基金分为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等不同类型,投资者投资不同类型的基金将获得不同的收益预期,也将承担不同程度的风险。一般来说,基金的收益预期越高,投资者承担的风险也越大。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若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则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及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操作或技术风险、本基金的特有风险等。

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既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也包括基金自身的管理风险、技术风险和合规风险等。

当本基金持有特定资产且存在或潜在大额赎回申请时,基金管理人履行相关程序后,可以启动侧袋机制,将特定资产单独存放于侧袋账户以应对现金流风险,并可以在侧袋账户中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查询侧袋账户的申购赎回情况,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查询侧袋账户的申购赎回情况,并关注本基金的特定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港股,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港股市场实行T+0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比A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在内地开市香港休市的情况下,港股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等。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不存在对港股进行投资的可能。

本基金可投资科创板股票,可能面临退市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特有风险,从而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不利影响或损失。本基金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变化,可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于科创板股票。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时,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

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导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应当通过本基金管理人或代销机构购买本基金,基金代销机构名单详见本基金份额发售公告或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19. 本基金管理人拥有人对本次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最终解释权。

### 一、本次募集基本情况

(一)基金名称:大成洞察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基金简称及代码:

基金简称:大成洞察优势混合;基金代码:024406

(三)基金类别:混合型基金

(四)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五)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期

(六)基金份额初始面值:人民币1.00元

(七)募集对象: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境外境外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八)销售渠道与销售地点:1. 直销机构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系统、深圳投资理财中心等。

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开户、认购等业务。有关办理本基金开户、认购等业务的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dcfund.com.cn)查询。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号码:400-888-5558(免长途话费)

大成基金深圳投资理财中心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1236号大成基金总部大厦27层

联系人:吴海灵、关志玲、唐悦

电话:0755-22223556/22223177/22223555

传真:0755-83195235/83195242/83195232

2. 代销机构

本公司指定的代销机构见本公告“十一(一)4.代销机构”

(九)募集期限与发售募集期:

本基金的募集期限自本基金发售之日起最长不超过3个月。

本基金的发售募集期(或称募集期、首次募集期、首次发行期等)为2025年7月1日起到2025年7月22日。

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基金募集的实际情况依照相关程序调整发售募集期。

部分销售机构在本基金发售募集期内对于机构或个人的发售日以及每日

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可能不同,具体安排详见各销售机构公告或通知。

19. 本基金管理人拥有人对本次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最终解释权。

1. 本次募集基本情况

(一)基金名称:大成洞察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基金简称及代码:

基金简称:大成洞察优势混合;基金代码:024406

(三)基金类别:混合型基金

(四)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五)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期

(六)基金份额初始面值:人民币1.00元

(七)募集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境外境外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八)销售渠道与销售地点:1. 直销机构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系统、深圳投资理财中心等。

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开户、认购等业务。有关办理本基金开户、认购等业务的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dcfund.com.cn)查询。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号码:400-888-5558(免长途话费)

大成基金深圳投资理财中心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1236号大成基金总部大厦27层

联系人:吴海灵、关志玲、唐悦

电话:0755-22223556/22223177/22223555

传真:0755-83195235/83195242/83195232

2. 代销机构

本公司指定的代销机构见本公告“十一(一)4.代销机构”

(九)募集期限与发售募集期:

本基金的募集期限自本基金发售之日起最长不超过3个月。

本基金的发售募集期(或称募集期、首次募集期、首次发行期等)为2025年7月1日起到2025年7月22日。

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基金募集的实际情况依照相关程序调整发售募集期。

部分销售机构在本基金发售募集期内对于机构或个人的发售日以及每日

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可能不同,具体安排详见各销售机构公告或通知。

19. 本基金管理人拥有人对本次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最终解释权。

1. 本次募集基本情况

(一)基金名称:大成洞察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基金简称及代码:

基金简称:大成洞察优势混合;基金代码:024406

(三)基金类别:混合型基金

(四)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五)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期

(六)基金份额初始面值:人民币1.00元

(七)募集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境外境外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八)销售渠道与销售地点:1. 直销机构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系统、深圳投资理财中心等。

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开户、认购等业务。有关办理本基金开户、认购等业务的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dcfund.com.cn)查询。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号码:400-888-5558(免长途话费)

大成基金深圳投资理财中心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1236号大成基金总部大厦27层

联系人:吴海灵、关志玲、唐悦

电话:0755-22223556/22223177/22223555

传真:0755-83195235/83195242/83195232

2. 代销机构

本公司指定的代销机构见本公告“十一(一)4.代销机构”

(九)募集期限与发售募集期:

本基金的募集期限自本基金发售之日起最长不超过3个月。

本基金的发售募集期(或称募集期、首次募集期、首次发行期等)为2025年7月1日起到2025年7月22日。

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基金募集的实际情况依照相关程序调整发售募集期。

部分销售机构在本基金发售募集期内对于机构或个人的发售日以及每日

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可能不同,具体安排详见各销售机构公告或通知。

19. 本基金管理人拥有人对本次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最终解释权。

1. 本次募集基本情况

(一)基金名称:大成洞察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基金简称及代码:

基金简称:大成洞察优势混合;基金代码:024406

(三)基金类别:混合型基金

(四)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五)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期

(六)基金份额初始面值:人民币1.00元

(七)募集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境外境外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八)销售渠道与销售地点:1. 直销机构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系统、深圳投资理财中心等。

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开户、认购等业务。有关办理本基金开户、认购等业务的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dcfund.com.cn)查询。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号码:400-888-5558(免长途话费)

大成基金深圳投资理财中心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1236号大成基金总部大厦27层

联系人:吴海灵、关志玲、唐悦

电话:0755-22223556/22223177/22223555

传真:0755-83195235/83195242/83195232

2. 代销机构

&lt;p